

我和杨振宁先生的一次见面

林开亮

编者按:13 年前, 作者还是一名学生时, 有幸见到杨先生, 从而改变了人生。当时, 作者曾有意记录下第一次见到杨先生的情景, 因为很清楚: “此情可待成追忆。”而今先生故去, 谨以此文缅怀。这是本文第一次正式发表, 为便于读者理解, 作者补充了一些图片。

那幸福的闪电告诉我的, 我将告诉每一个人。

海子的这句诗是高中时的一个好朋友分享与我的, 后来我曾一度作为 QQ 签名, 现在我可以兑现这个承诺了。

2012 年 11 月 13 日与 20 日, 我有幸去清华大学高等研究院杨振宁先生的办公室两次拜会杨先生, 并与这位我仰慕多年的科学偶像有两个多小时的亲密接触, 这将成为我一生最美妙的珍贵回忆。此情可待成追忆, 然则我记忆力平平, 唯恐时过境迁成惘然, 再加上很多好友正坐等我“且将新火煮新茶, 诗酒趁年华”, 所以在 2012 年 11 月 21 日趁热打铁记下当时情景, 并在 2012 年 11 月 27 日与 2012 年 12 月 4 日、5 日三度修改。感谢初中同学王芳、初高中同学丁唯一与张雪、高中同学赵琴、本科同学郑景锐、博士研究生同学陈敏茹、表哥王志刚、青岛大学徐克舰教授以及杨振宁先生本人对初稿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我们的初次见面并没有金庸《笑傲江湖》里的令狐冲巧遇风清扬那么传奇, 但却有如阿拉丁神灯梦幻般被点亮了的感觉。当我跟先生约好日子见面时, 我发现我像极了不久前看到的一本小说《牧羊少年奇幻之旅》里的主人公。感谢邵红亮师姐, 给我介绍了这本好书, 也给我带来了好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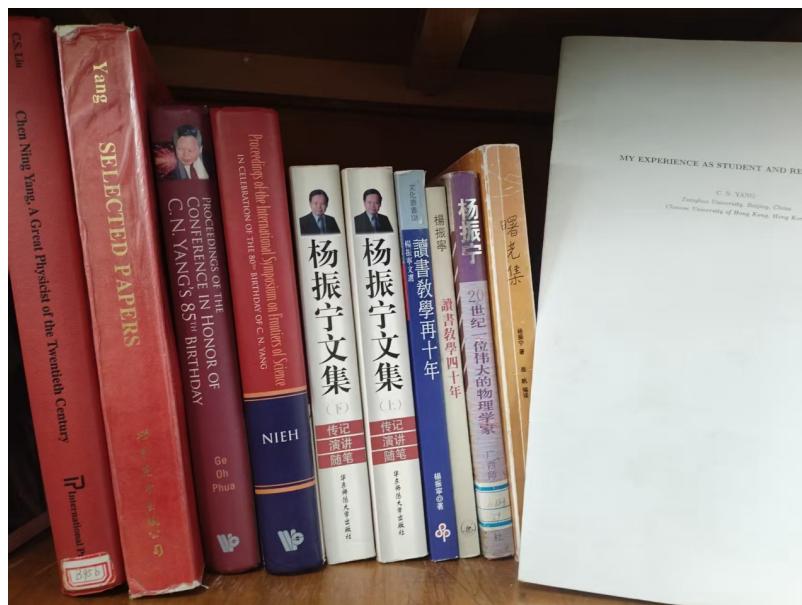
见面

2012 年 11 月 13 日, 这是一个值得我铭记心头并为之回忆的日子。那一天上午 11 点, 我坐到了杨振宁先生的身旁。



当我第一眼见到这位已过耋耄之年的长者时，我丝毫没有察觉到90年的时光、年轮从他身上划过的痕迹。当我在沙发上坐稳以后，杨先生首先问我叫什么名字，并让我写下来。我写下林开亮。他接着问我哪里人，在哪念书，学校在哪个位置。又问我学什么专业，导师是谁，并让我写下他的名字。我回答说数学，并写下费少明，他之前大概没有听说过费老师，就进一步询问了一下他的出身，然而因为我对费老师也缺乏基本的了解，所以没有能够给他满意的答复。

他接着问我，对他发生兴趣是自发的还是老师引导的，我说自发的。当他问我学校的方向是不是在西直门的西南方向时，我顿时短路了，他连忙改问道，“西直门是不是在你们学校东北边”，我发现这个问题比较容易，三秒之内我答了一个“是”。从这点看，杨先生不仅思维清晰敏捷，而且对如我这样的反应迟钝者还很体贴照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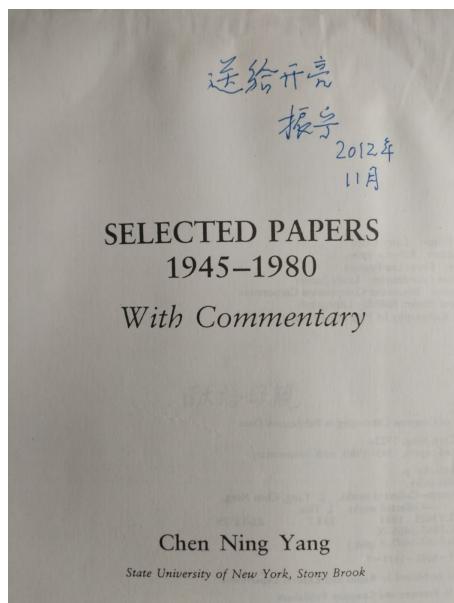
我跟杨先生第一次见面，他送给我的部分书籍和文章

然后我拿出了一本《杨振宁论文选集》，他立即问道，这本书是不是你自己的，我说不是，找老师借的，他立即说，“那我送你一本”，一边说一边起身去书柜取书，“我的书，还有哪些是你想要的，我都可以送给你”，听到这些话我高兴坏了——要知道，之前我一直想拥有几本他的书而求之不得，好些书市面上都没有，事实上我手里只有他的一本《曙光集》。虽然很多书我都想要，但我觉得要有克制，所以我只说了一本，“我还想要一本《读书教学四十年》”，他说“《读书教学四十年》，好，给你找一本，《曙光集》你有没有？”我说我买了一本，他说，“买了我也送你一本吧”，他给我的是精装版的，然后又问“《杨振宁文集》你有没有，看不看？”，我说“没有，不过我主要就是通过这本书来了解您。”（正是这本书封皮上的一句话给了我前所未有的震撼和温暖：

如果今天曾先生问我，“你觉得你这一生最重要的贡献是什么？”我会回答，我一生最重要的贡献是帮助中国人改变了中国人自己觉得不如人的心理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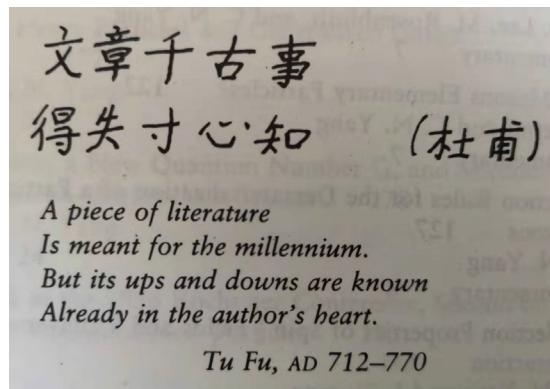
他又开始帮我找《杨振宁文集》，因为办公室的书柜里只剩一本了，就吩咐办公室外的秘书许晨老师帮忙找一本出来，并让她拿一个袋子帮我一起装好。当杨先生将那一大摞书放在我身前的茶几上时，我早已受宠若惊了。

在递给我之前，他突然想起，要在送我的《杨振宁论文选集》中签名，我更是心花怒放。杨先生掏出钢笔，在第二页的空白处工工整整地写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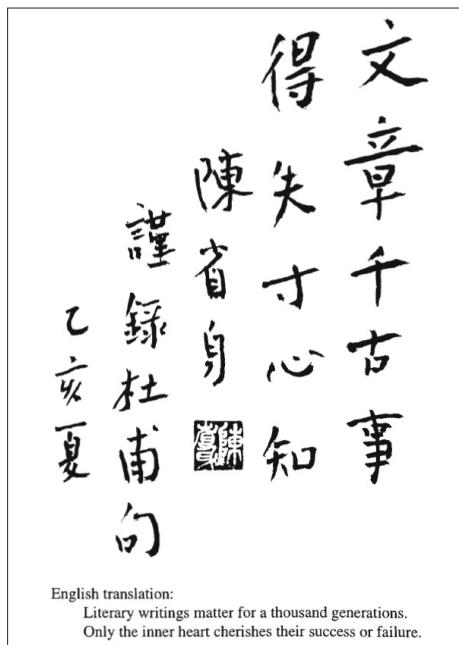


我如获至宝。因为之前还考虑过要不要把我买的《曙光集》带去请他签名，但是一想到杨先生比较忙，时间宝贵，这个念想也就一闪而过了。现在杨先生主动签名送书，真是喜从天降。

借着他送我的这本书，我的话匣子打开了。在他的论文选集中，杨先生引用了杜甫的一句诗，“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并给出了他自己的翻译：



而我之前曾在《陈省身论文选集》中见到陈先生给出的另一个翻译：



我此前曾就这两个翻译之比较求教过我们的研究生英语老师张淑娥老师，她在进一步求教方家之后得到了一个结论，所以我就将这个结论性的批语呈给杨先生看。他对此倒蛮有兴趣，因为之前他并不知道，他的老师陈省身也对“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给出了一个翻译。批语说：

译文一比较自由，流畅地道，尤其是第一句中的“meant for”和第二句中的“ups and downs”，不拘泥于原文，可能译者本人豁达洒脱，平时多用英文写作。

译文二亦步亦趋，紧靠原文，“matter”和“cherish”两词掷地有声，可见译者平时恭谨谦逊而又自律甚严。



杨振宁驻立在东莞理工学院的陈省身、杨振宁铜像前，摄于2017年

总体说来，译文一类似于林语堂先生之类译家（本人多用英文创作）所谓“信手拈来”之句，极可能是即兴之作（译者对自己的文采充满自信，可从“are known already”可以看出），而译文二大概更像是译界老前辈多次推敲所得，非一蹴而就，颇有君子其惕惕兮终无咎之意味（从“cherishes”可以看出）。前者洒脱，后者沉郁。

我问杨先生是否同意这个说法。他没有直接回答这个问题，代之以给出了一个解释，他说也许主要原因在于，与陈省身先生相比，他接触英文的时间更久一些。他去美国的时候20多岁，而陈先生30多岁才去美国，而且在此之前已经去过德国、法国，所以英语并非他的第一外语。

缘起

他接着跟我聊起了关于风格的问题，这是我们见面的起因。

我在念本科的时候，曾经从《杨振宁文集》里读到下面一段话，给我印象很深：

在创造性活动的每一个领域里，一个人的品味，加上他的能力、气质和际遇，决定了他的风格。而这种品味和风格又进一步决定了他的贡献。乍听起来，一个人的品味和风格竟然与他对物理学的贡献如此关系密切，也许会令人感到奇怪，因为一般认为物理学是一门客观地研究物质世界的学问。然而，物质世界有它的结构，而一个人对这些结构的洞察力，对这些结构的某些特点的喜爱，某些特点的憎恶，正是他形成自己风格的要素。因此，品味和风格之于科学的研究，就像它们对文学、艺术和音乐一样至关重要，这其实并不是稀奇的事情。

这段话引发我的兴趣是因为，我也是一个文学爱好者。而对于文学领域内的不同风格的论述几乎是随处可见的，例如，曹雪芹在《红楼梦》第49回借史湘云之口道出了诗人之间的不同风格：“杜工部之沉郁，韦苏州之淡雅，温八叉之绮靡，李义山之隐僻。”而在中学的语文课上，老师也讲过李白与杜甫风格之迥异，如果我没有记错，我们高中语文老师谈福保老师是这么说的——李白之浪漫飘逸与杜甫之沉郁顿挫。在科学家之间也有不同的风格，这还是头一次听说。

杨振宁在接下来的话里进一步提到，他在西南联大里最重要的一个体会就是，他开始懂得了欣赏他的三位偶像爱因斯坦、狄拉克和费米的不同风格。作为比较，他说比较欣赏薛定谔的风格，而海森堡的风格则不能引起他的共鸣。看到这句话我又释然了：之所以很多数学书我看不下去原来是因为作者的风格不能引起我的共鸣呀！（不是我冥顽不灵无可救药！）

后来我又看到杨先生的一篇《美与物理学》的文章，他比较了20世纪两个大物理学家狄拉克和海森堡之间的不同风格。对于狄拉克，他用“秋水文章不染尘”来形容其风格，对于海森堡，他也想用一句诗来形容，可惜求之不得。杨先生的这篇文章收入在《曙光集》中，很有意思。